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因担保承担连带责任将涉及司法 拍卖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情况概述及进展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西安曲江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化集团”）因对下属西安曲江城市产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向绍兴柯桥汇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下属公司逾期未还款导致绍兴市人民法院拟对文化集团持有的公司3,200万股股票进行司法拍卖以偿还前述借款。

公司于2024年9月28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因担保承担连带责任将涉及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2024年10月28日，公司接控股股东文化集团通知，内容如下：

“前期因我司下属西安曲江城市产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供应链公司”）与绍兴柯桥汇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柯桥汇金公司”）存量借款引发的诉讼事项。

2024年10月24日，柯桥汇金公司已向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撤回拍卖申请书》，表示双方已达成庭外和解协议，申请撤回该司法拍卖事项。”

二、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文化集团持有公司股份数量265,942,96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0.44%。本次司法处置终止涉及的股份32,000,000股，占其持股数量比例为12.03%，占公司总股本的7.27%。目前该部分股份处于冻结状态。

2、本次股份司法拍卖进展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也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3、公司尚未收到绍兴市中级人民法院终止拍卖或执行事项的相关法律文书，本次司法拍卖事项的最终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人人乐连锁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0月29日